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OBLE JEWELRY HOLDINGS LIMITED

億鑽珠寶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75)

恢復公眾持股量

茲提述豐源及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之綜合要約及回應文件(「綜合文件」)、豐源及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九日之聯合公告，以及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一日之公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綜合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豐源已告知本公司，表示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之期間內，已於公開市場上向公眾股東出售13,800,000股股份(「已出售股份」)(相等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04%)。緊隨出售已出售股份後，豐源持有204,718,000股股份(相等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74.82%)，而有68,892,000股股份(相等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5.18%)則由公眾人士持有。因此，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所指之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承董事會命
億鑽珠寶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陳永源先生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吳浩先生、胡楊俊先生、胡翼時先生及陳永源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李維棋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胡志強先生、香志恒先生及郭佩霞女士。